

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經營計畫表

班級	3 年 2 班	導師	鄭惠鎂	聯絡方式	(02)24248191 分機 25 或 26
類別	重要內容摘要				備註
班級經營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立班級讀書風氣，共同為未來發展做好準備。 2. 養成正確的人生觀與價值觀，並能適時的檢討與反省。 3. 培養學生自我期許，對未來有明確目標及規劃。 4. 養成學生尊師重道、友愛同學、認真上課、自主自律的基本能力。 				
生活常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遵守校規並準時上學(7 :30)與上課。 2. 對待師長與同學要誠實有禮貌。 3. 服從師長指導，準時繳交功課作業。 4. 維護自身及班上的秩序及整潔。 5. 自主自律做好分內工作。 6. 上課專心、積極參與。 				
重要活動	<p>一. 重要活動與比賽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8/30 開學日 2. 9/6-9/7 國三第一次模考 3. 9/12~1/5 第八節輔導課 4. 10/4(一)7:30 國中部班際大隊接力 5. 9/24 家長日 (13:30~16:00) 6. 12/14 國三升學博覽會 7. 12/28 國三文教參訪 8. 1/19 休業式 9. 1/21 寒假開始 <p>二. 重要定期考試與測驗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中部段考 (第一次 10/12~13, 第二次 11/29-30, 第三次 1/16~18) 2. 12/27 藝能科筆試(藝文、綜合) 3. 1/10 藝能科筆試(健體、科技) <p>三. 各科作業抽查 (10/17 社會、10/30 自然、9/27 英文、11/14 數學、12/5 國文)</p>				
公共服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體認助人最樂的美德，進一步實現「我為人人，人人為我」的精神。 2. 透過愛校和愛班服務修養品格，改過遷善。 3. 協助學校附近社區環境清潔。 4. 參與各類志工服務。 5. 參與愛校公益服務 				
親師配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積極參與班務，信任配合導師帶班方式，必要時協助導師。並要求學生確實達成。 2、建議班上及學校各項事務，以善意溝通，互相尊重體諒。 3、了解子女課餘休閒內容，約束子女打電動、上網、看電視、打電話時間，督促在家讀書寫作業的情形，要求作息必須正常。 4、請仔細批閱子女的聯絡簿，並簽名，適時予以鼓勵或約束。 				

	<p>5、認識子女的同學及家長，多與子女溝通，尤其是交友情形，宜多了解適時輔導。</p> <p>6、遇學生請假時，請主動儘速告知導師，以便了解情況，且依照校規辦請假手續。</p> <p>7、如有不當獎懲，可先透過導師溝通，了解事實真相，以求圓滿解決。行為或學業方面，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以電話與導師聯繫，或與導師約談。</p>	
其他		